

# 云 南 开 放 大 学

开放教育学院（云开直属分校、国开云南分部管理中心、开放大学建设试点办）

---

## 关于做好 2025 年春季学期开放教育专业 综合实践教学工作的通知

学校各办学单位、各专业学院：

为做好 2025 年春季学期云南开放大学和国家开放大学云南分部开放教育专业综合实践教学工作，现将有关工作安排通知如下。

### 一、总体要求

#### （一）工作要求见附件 1。

1.社会实践由各办学单位组织开展，需保留开展痕迹备查。组织社会实践的前提条件为学生已修完包括所有专业必修课学分在内的 70%以上学分（附件 1-1）。

2.毕业作业由学校组织开展，需按时、按要求完成各环节。组织开展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的前提条件为学生已完成社会实践并修完包括所有专业必修课学分在内的 80%以上学分（附件 1-1）。

#### （二）各专业综合实践实施要求详见附件 2。

**(三)除国开、云开专科会计专业，其余专业均在维普论文管理系统开展。维普网址：<https://vgms.fanyu.com/>，操作方法以培训为准。**

**(四)本次通知不包括云开专科会计专业。该专业具体开展要求将另行通知。**

## **二、工作流程**

### **(一)准备材料**

2025年3月4日至3月13日，开展准备工作，并将准备材料于2025年3月13日16点前报送给梁松涛老师。准备材料包括：综合实践教学工作计划及领导小组名单（附件3-1）、新指导教师资格申报审查表（附件3-2）、新指导教师资格审查汇总表（附件3-3）、维普论文管理系统指导关系表（附件3-4）。

涉及在维普论文管理系统的操作，待2025年3月中系统开通后进行，请关注群通知（QQ群：250879486）。

### **(二)参加培训**

2025年3月中下旬，学校组织办学单位师生参加由学校开展的维普论文管理系统业务培训，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本次本科业务流程有调整，请务必重视。

### **(三)本科（学位）线上流程及时间节点**

1.本科（学位）毕业论文（设计）线上主要流程为：选题、开题报告、初稿、指导教师评分、论文评议、定稿、答辩。

## 2.本科（学位）毕业论文（设计）时间节点及说明。

流程	截止时间	说明
学生上传初稿	2025年4月22日23点59分	请办学单位注意合理分配时间，督促师生按时完成，论文格式参照附件4。
指导教师初稿评分	2025年4月24日17点00分	
申请学位的学生，初稿评分需达到学位要求方可参加后续环节。（国开≥80分、云开≥70分）		
学位论文评议	2025年4月25日至5月10日	每位学生由2位专家进行评议，具体规则见《云南开放大学学士学位论文管理办法（试行）》（附件1-4第五章）。
未参加或未通过学位组专家评议的学生，不得参加学位组答辩、申请学位。		
未通过学位组专家评议的学生，如放弃申请学位，可认真修改后申请参加非学位答辩。		
上传定稿	评议通过后，5月20日前	通过评议的学生，需认真按照评议要求修改论文、上传定稿。
答辩	2025年6月	按时上传并完成定稿的学生，可参加由学校统一组织的答辩。
二次答辩	2025年6月至7月初	答辩未通过或未达到学位要求的学生，可按照答辩要求，于7日内修改论文并按时上传，参加本学期的二次答辩。
答辩成绩为最终成绩。		

## （四）本科（非学位）线上流程及时间节点

- 本科（非学位）毕业论文（设计）线上主要流程为：  
选题、开题报告、初稿、定稿、指导教师评阅、答辩。

## 2.本科（非学位）毕业论文（设计）时间节点及说明

流程	截止时间	说明
----	------	----

学生上传初稿	学生上传定稿前	请办学单位注意合理分配时间，督促师生按时完成，论文格式参照附件 4。
学生上传定稿	2025 年 5 月 13 日 23 点 59 分	
指导教师定稿评阅	2025 年 5 月 15 日 17 点 00 分	对于本科（非学位）毕业论文，指导老师只评阅，不评分。
答辩	2025 年 6 月	评阅通过的学生，才可参加由学校统一组织的答辩。
答辩成绩为最终成绩。		

## （五）专科（线上）流程及时间节点

1. 专科毕业作业线上主要流程为：选题、定稿、指导教师及初审教师评分、终审（抽检）、二次终审。

### 2. 专科（线上）毕业作业时间节点及说明。

流程	截止时间	说明
学生上传定稿	定稿评分前	请办学单位注意合理分配时间，督促师生按时完成，论文格式参照附件 4。
定稿评分	2025 年 5 月 12 日 17 点 00 分	
终审（抽审）	2025 年 5 月 13 日起	专科毕业作业参加抽审，抽审按一定比例进行。
二次终审	终审（抽审）结束后	终审（抽审）不合格的学生可参加二次终审。参加二次终审的学生需在规定时间内提交修改稿，超时则视为放弃二次终审权。

## （六）专科（线下）开展工作的专业

专科国开会计专业采用纸质版报送，具体要求详见专业综合实践纸质版报送材料及说明(附件 5)。

1. 报送纸质材料。材料包括：成绩登记表(附件 5-1 一式三份)、初审及终审记录表(附件 5-3)、上报终审材料清单(附

件 5-4）、综合实践教学工作总结（附件 5-5）、指导教师工作进度表（附件 5-6）。

纸质材料报送截止日期：2025 年 5 月 12 日

**2. 纸质材料抽检。**要求与线上专科抽检相同，抽检时间自 2025 年 5 月 13 日起。

### 三、成绩

#### （一）成绩类型

##### 1. 本科学生成绩

成绩包含指导教师评分（评阅）、（学位组）评议评分、答辩组评分。答辩成绩为学生最终成绩。

##### 2. 专科学生成绩

成绩包含指导教师评分、初审教师评分、终审教师评分。未抽审到的学生以初审教师评分为最终成绩，抽审到的学生以终审教师评分为最终成绩。

#### （二）成绩查询

本科答辩、专科终审结束后，各办学单位可通过维普论文系统查询学生终审成绩。维普系统成绩显示后 30 天左右到国开、云开教务系统查看成绩是否匹配。

#### （三）毕业审核相关要求

需要参加 2025 年 6 月和 9 月毕业审核的学生，必须在本批次报送相关的综合实践材料及成绩表，否则将无法按时提交毕业审核申请。

### 四、其他

**(一) 村干部双提升项目专业综合实践要求另行通知。**

**(二) 学士学位相关文件另行通知。**

## **五、联系方式**

### **(一) 工作咨询服务**

各办学单位在工作中碰到的问题，请及时与学校开放教育学院教学科联系，共同协商解决。

本科联系人：梁松涛，电话：0871-65378515，QQ：3698625829，邮箱：3698625829@qq.com。

专科联系人：张晓明，电话：0871-65421248，QQ：1063890313，邮箱：1063890313@qq.com。

### **(二) 纸质终审材料报送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学府路 113 号云南开放大学远程大楼 505 开放教育学院，联系人：张晓明，电话：18687840210。

附件：

1. 毕业论文（设计）相关工作要求
2. 各专业综合实践实施要求
3. 本科-上报总部材料样表
4. 毕业论文(设计)格式要求
5. 专业综合实践纸质版报送材料及说明
6. 学位论文相关要求及材料

(此页无正文)

